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进一步推动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结合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5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能源高质量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5 年度，公司将紧扣“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理念，加强战略规划引领，全面深化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经营质量，不断增强企业发展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确保高质量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实现发展质量有效提升。主要体现如下：

（一）深耕主业，提质增效

1、煤炭板块——加快优质产能释放

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能源形势和较大的国内能源保供压力，预计很长一段期间内，煤炭仍然是我国自主可控、具有自然优势的能源资源。新疆凭借丰富的资源优势，被定位为“国家煤炭供应保障基地”和“大型煤电煤化工基地”，纳入“十四五”能源通道规划，重点支持“疆煤外运”通道建设和煤炭优质产能释放。

在此背景下，公司将依托自身在煤炭开发利用方面拥有的资源、品质、渠道和区位优势，持续推进煤炭优质产能释放。白石湖煤矿，做好各采区均衡生产，保障煤炭稳定供应，同时加快更换大型化、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助力生产效率的提升和生产成本的降低；马朗煤矿，加快推进手续办理工作，同时提前谋划采煤工作面布置，及时了解煤层赋存情况和掌握煤样检测数据，合理安排配采，确保原煤质量；东部矿区，全力推进东二矿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

规划手续办理工作，加快取得项目核准批复，力争年内形成煤炭新增产能的释放。

2、煤化工板块——持续推进煤炭煤化工产业链一体化发展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加速推进煤炭煤电煤化工产业集群建设的背景下，公司坚持煤炭和煤化工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积极推进煤化工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产品往高端化、差异化方向发展，同时坚持探索传统煤化工向现代煤化工、现代煤化工向新能源和氢能“两个耦合”，走绿色、低碳、清洁化发展道路。年内在保持现有煤化工装置稳定运行的基础上，公司将稳步推进“1500万吨/年煤炭分质分级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建设。

3、天然气板块——持续做大做强天然气业务规模

天然气是一种相对低碳清洁的化石能源，在国内天然气消费量连年增长的背景下，进口 LNG 是保障我国天然气稳定供应的重要方式，未来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将持续依托自有启东 LNG 接收站，以利润为导向，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坚持实施“2+3”运营模式，两种输气途径（液进液出、液进气出），三种盈利方式（境内贸易、接卸服务及国际贸易）；合理统筹长协、现货采销工作，创新进口贸易模式，积极开拓合作联采、整船趸售、罐容租赁等多元化经营业务；坚持优化销售渠道与策略，加强与国内外大型能源企业、贸易商战略合作，积极拓宽销售网络覆盖面，力争实现贸易利润最大化。

4、石油板块——增储上产持续发力

公司将持续做好斋桑油田增储上产工作，加速推进浅层稠油气溶胶开发试验、中层稠油的水平井及体积压裂试验，同时开展深层稀油增储扩边，充分挖掘原油生产潜力，积极开展多元化战略合作，全面推进原油规模化开发及进口销售进度，全力保障我国原油供应安全。

（二）优化结构，降本增效

1、采取“堵塞跑冒滴漏”模式

公司将对标学习业内安全运行“堵塞跑冒滴漏”工作的优秀经验案例，把精细化工作理念融入到各项工作环节中，进一步挖掘降本增效潜力。从提升装置效率、稳定系统工况、优化工艺操作、降低原料单耗、加大回收利用、减少无效消耗及严控费用支出等生产、销售及日常经营管理的每一个环节出发采取“堵塞跑冒滴漏”，建立完善成本管控机制和专项超额激励机制，有效降低生产、管理成本，保障利

润实现最大化。

2、科学统筹优化融资结构

公司审慎评估自身经营状况和财务风险承受能力，合理优化融资结构，有效配比债务工具，利用债务利息的税盾作用降低融资成本；根据资金使用需求和市场利率走势，合理安排长短期债务比例，优化长短期债务结构；有效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等财务指标，通过稳健经营实现持续盈利，为提升融资信用评级夯实基础；持续创新融资方式，利用自身在供应链中的核心地位，开展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将上下游企业的信用资源整合，为自身融资提供支持，降低融资成本；加强与金融机构深度合作，争取更多更优惠的融资条件。同时，利用公司暂时闲置的资金选择保本且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产品增加额外利息收益。

二、增强创新驱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助力强化科技创新驱动功能，依托公司内部研发团队与外部科研机构、高校等资源，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的研发平台；加强与行业内知名科研机构的合作，共同开展前沿技术与关键技术攻关，提升公司在能源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根据业务发展需求与市场竞争态势动态调整投入规模；建立多元化的研发资金投入机制，除公司自有资金外，积极争取政府研发补贴、行业科研基金等外部资金支持；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对在研发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团队与个人给予丰厚奖励，包括物质奖励、晋升机会、荣誉表彰等，激发研发人员的创新积极性与主动性。

公司基于能源产业聚焦绿色低碳、高效利用、智慧化矿山等关键性技术领域，开展前瞻性技术与新产品开发。例如：在煤炭清洁利用方面，专注研发煤化工工艺，予以提高煤炭资源利用效率及降低污染物排放；在新能源领域，加大新能源产业与公司现有产业的耦合联动，加快推动公司向综合能源供应商的转型，同时，建立先进、完善的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机制，加强对研发成果的评估与筛选，对具有市场应用前景的成果及时进行产业化推广与应用。公司通过整合科技创新资源，不断增强创新驱动能力，依托创新引领产业升级，抢先布局战略性关联产业，在推进技术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中培育和壮大新质生产力，从而进一步助力公司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和创新价

值。

三、重视股东回报，实现利益共享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积极采取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利润分配政策。自上市以来，公司已连续多年采用回购、现金分红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实施现金分红累计支付金额超 140 亿元，实施回购累计支付金额超 23 亿元。公司坚定发展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有效增强了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公司将继续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在完成 2022-2024 年既有分红方案的基础上，结合经营现状及业务发展规划，对标煤炭行业头部上市公司分红政策，且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统筹作好经营发展、业绩提升和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力争创造更优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增强广大投资者的投资信心，全面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公司将会合理评估市场价值提升计划，审慎考量后期分红接续方案，将制定更科学、合理的分红政策与投资者切实共同分享经营发展成果。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价值

公司历来严格遵照相关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文字表达清晰、简洁、准确的方式确保公告内容的可读性，以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增强了公司信息的透明度，同时，公司与时俱进采用多措并举的方式，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上证“e 互动”平台、邮箱、实地座谈调研、机构策略会及路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开展了多层次的有效沟通，且及时回应投资者所关注的热点问题，向资本市场高效传递、展现出公司内在价值。

公司将继续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通过常态化组织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线上/线下交流及项目实地调研等“邀请性”活动及“走出去”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券商策略会、路演等活动，不断创新拓展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丰富交流内容和形式，不断传递企业潜在价值，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感，积极促进公司的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的共同成长。

五、规范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坚守合规底线，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深化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历年已修订完善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多项基本内控管理制度，且积极制订了《市值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后续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治理结构、治理机制和治理效能，促进内部资源的整合、协调和配置，深化公司治理在价值创造中的应用，推动公司治理由点到面、由治理机制到治理有效性、由事件推动到规则引领的全面提升和转变，完善独立董事履职工作机制，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及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能，切实增强公司治理效能，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项培训，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动态，定期学习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多维度开展政策解读和案例学习，强化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强化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公司将继续推进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工具在内的长效激励机制可行性研究，使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人员与公司股东实现成果共享、风险共担，强化正向激励，充分激发“关键少数”的创造力与积极性，助力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未来可能受宏观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发展规划、经营计划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八日